

保良局馬錦明中學
辦理 2020-2021 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注意事項

- 一、接受申請日期 :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星期四)開始
- 二、截止申請日期 :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六日(星期四)
- 三、面試 : 所有申請者均獲面試機會，面試將於二零二零年二至三月期間進行，本校會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三)前郵寄面試通知信予申請者。如申請者在此日期後仍未接獲面試通知信，請致電本校查詢(學校電話: 26794545)。
- 四、申請資格 : 目前就讀參加統一派位小學的六年級學生，學業成績及品行優良者均可申請。
- 五、申請辦法 : 在接受申請日期內，可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 星期六上午九時至正午十二時)親臨本校索取或於本校網頁(<http://www.plkmkc.edu.hk>)下載申請表格;交回已填妥的表格(須貼上近照)時需連同以下文件:
- (i) 教育局「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即紅綠藍三色之申請表);
 - (ii) 身份証副本;
 - (iii) 小學五年級上、下學期與六年級上學期成績表副本;
 - (iv) 小學四至六年級獎項、服務、課外活動與技能證明副本;
 - (v) 貼上足夠郵資之回郵信封兩個，信封面須寫上學生姓名與回郵地址。
- 六、取錄通知 : 本校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二)致電及發信通知正取學生申請已獲納入「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名單」，貴家長不需向校方查詢結果。

七、收生準則及比重

收生準則	比重(百分比)
校內成績	30%
操行	10%
課外活動	5%
獎項	10%
面試	30%
申請學生成績次第名單(由教育局提供)	15%

八、 其他

- ：
- (i) 按教育局指示，每一位小六學生只可向不多於兩所在《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手冊》內列出的中學申請，否則其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將被取消。
 - (ii) 申請者毋須提交小學推薦信。
 - (iii) 本校自行分配學位收生準則及比重已存放於學校網頁內供各家長查閱。